


## 第一章 明代消費風尚與旅遊觀念的轉變



明代建國之初，遵循漢代以來的傳統，將維護貴賤有等的階級制度與儉樸淳厚的社會風氣視為攸關興亡的大事，以法律規範各階層的生活方式，並且頒佈 教民榜文，以教化的力量維繫善良風氣。朝廷依據禮制塑造出等級分明的社會秩序，為確保統治地區的安定，嚴格控制人口流動，四民皆有定業，明令禁止人民未經許可進行商業與遊歷活動，加上天下初定，亟待休養生息，人民亦無餘力從事遊觀活動。因此，明初的社會情況大致實現了「貴賤之別，望而知之」的社會理想，風俗極為淳樸。<sup>1</sup>在嘉靖萬曆之前，外出旅遊對於大多數人而言，仍是遙不可及的夢想。

然而，明代中期開始，由於商品經濟的發達，商賈來往各地，貿遷有無，社會財富快速累積，物質文化大為進步，消費風尚也出現了重大的轉折，由原先的重視儉樸，一變而為奢華侈靡、重視享受，在滿足基本生活需求外，更致力於現世享受，華衣美食、高房大車，都成為生活中極力追求的部分，也因此民眾得以有餘力從事遊觀活動。除了經濟因素外，有明一代遊觀之盛也是社會、文化、政治變動的結果。或因為商品經濟在當時的高度發展，造就不少不經仕途而家有餘資的遊觀者；

---

<sup>1</sup> 徐泓，明代社會風氣的變遷—以江、浙地區為例，《第二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1989），頁 138-139。

或因為政治黑暗，將個人心志寄託於山水之中，將遊觀視為賦予人生價值及意義的神聖活動；或因為遊觀已經逐漸成為一種當時流行的風尚，以遊觀為一種休憩身心的重要活動，是故長程旅行、短程遊覽都不乏從事者。外出遊觀更幾乎成為普遍性的活動，上自士人，下至普通百姓、婦女多以遊觀為樂，成為極為特殊的時代現象。

社會風尚一般是指特定時期內流行的價值觀念、民情風俗、審美心態及其所表現的社會和生活的行為，不僅反映特定時期經濟、政治、思想意識的風貌，也是當代一種群體意識的表現。<sup>2</sup>其範圍相當廣泛，研究成果也相當豐富，<sup>3</sup>本節則將範圍縮小，將遊觀活動放在狹義的社會背景中加以檢視，著重探究社會經濟已然轉變的情況下，消費風尚的變化對遊觀活動的刺激及其影響。因此本章將先討論經濟蓬勃發展的江南地區，其整體消費風尚轉變的情況，進而探討明人在此一以奢侈、享樂為風尚的時代氛圍中，對於旅遊的評價如何轉變。

## 第一節 明代消費風尚的由儉而奢

明初社會在明代士人的眼中，風俗淳美，直追三代盛世，其根源來自於明太祖時期所奠定的統治模式，以嚴格的法律規範人民生活，配

---

<sup>2</sup> 林麗月，〈世變與秩序：明代社會風尚相關研究評述〉，《明史研究通訊》第四期（2001.12），頁9。

<sup>3</sup> 關於明代中後期社會風尚的變遷，學界研究成果十分豐碩，近年來更成為明代中後期社會史研究的熱門課題之一，在消費風尚之外，人情世態、經濟活動等方面的討論，也都已出現相關的研究成果，因此將不再本文中多加著墨，對於此類研究有興趣者，可以先行參照林麗月、鈔曉鴻關於近二十年來相關研究成果的回顧。林麗月，〈世變與秩序：明代社會風尚相關研究評述〉，《明史研究通訊》第4期（2001年12月），頁9-19；鈔曉鴻，〈近二十年來有關明清「奢靡」之風研究述評〉，《中國史研究動態》2001年第10期，頁9-20。

合禮儀教化，使明初大體維持貴賤有等的禮制秩序。身處於「天崩地解」之際的明末士人，提及明初的社會，大都是神往不已，恨不生於當時，明末歙縣知縣張濤便曾經對於明初的社會情況作了以下的議論：

國家厚澤，仁重熙累，洽至弘治，蓋慕 矣。于時家給人足，居則有室，佃則有田；薪則有山，藝則有圃；催科不擾，盜賊不生；婚媾依時，閭閻安堵；婦人紡織，男子桑蓬；臧獲服勞，比鄰敦睦。誠哉一時之三代也，豈特宋太平、唐貞觀、漢文景哉！詐偽未萌，訐爭未起，芬華未染，靡汰未臻，此正冬至以後春分以前之時也。<sup>4</sup>

張濤認為從明初至弘治以前，猶如一年中冬至至春分之前的時分，雖然景象蕭瑟，但萬物逐漸復甦，經濟即將欣欣向榮，由於國家實施勸農政策，所以家戶自足，有田可耕，男女嫁娶都能依時進行，既無官府的催科，又無盜賊侵擾，呈現出穩定祥和的農村景象。姑且不論張濤對於明初的描寫是否有過多溢美之詞，卻也可以從中發現明初社會在嚴密的政治控制下，以農業為重，強調自給自足的生活方式，此與明代中後期逐漸興起的商品經濟有顯著的不同。

正統至正德年間（1436-1521），在經過明初的休養生息後，「民氣漸舒，蒸然有治平之象」，<sup>5</sup>尤其在長江下游地區，社會經濟成長較為快速，商品生產繁盛城鎮人口增加，加上政治綱紀不如明初景象，原先敦厚儉樸、貴賤有等的社會秩序，在江南的部分地區已經開始無從維持。自嘉靖（1522-1566）以後社會風尚開始出現重大轉變，尤其在經濟資源豐厚的江南地區，更是呈現出一片物力豐盈、社會繁華的昇平景象，

<sup>4</sup> 明 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台北：藝文印書館，1964），第9冊，鳳寧徽，頁76a-b，引歙縣風土論。

<sup>5</sup> 《明史》（台北：鼎文書局，1975），卷九，宣宗本紀，頁125-126。

隨著物質文化水準的提高，消費型態也產生顯著的轉變，從服飾、飲食、器用、居室各方面，突破明朝禮制中以服色等差規範貴賤等級的限制，形成一股奢靡的社會風尚，而原先風尚已有轉變的地區，奢風則日甚一日，蘇州更是「奢靡號為天下最」，<sup>6</sup>江南其他風尚純樸的地區，也開始轉奢，紛以奢侈相高。

社會風尚的變化，體現在對於物質消費的追求上，主要表現於衣食住行等日常生活部分，趙寬（1454-1530）曾詳細記述了當時江南風俗尚侈的情況說：

吳俗尚侈，古則然也，而今為尤甚。凡居室、服御、器用之物，婚姻喪葬之禮，交接、餉餽、問遺、饗飧、燕享之事，競為繁麗。飛甍連雲，穹窿巍峨，而土木藻繪之飾無紀極也。輿航、觴豆、巾舄之類，錦貝玉石、雕鏤刻畫之不遺餘巧也。<sup>7</sup>

在飲食方面，由儉入奢的變化主要表現在宴會上，不但要求量多，質的方面也分外講究，甚至競相追逐遠方珍品，松江府人何良俊（1506-？）便曾述說他的親身見聞：

余小時見人家請客，只是果五色、肴五品而已，惟大賓或新親過門，則添蝦蟹蜆蛤三四物，亦歲中不一二次也。今尋常宴會，動輒必用十肴，且水陸皆呈，或覓遠方珍品，求以相勝。<sup>8</sup>

不但要求美食，更要宴會雅致，宴客時或搬演戲劇，或有歌妓彈唱助興，

---

<sup>6</sup> 黃仁宇，明代史和其他因素所給我們的新認識，收入氏著《放寬歷史的視界》（台北：允晨文化公司，1988），頁72-73。

<sup>7</sup> 明 趙寬，素軒記，收入《弘治吳江志》（台北：成文出版社，1983），卷十五，集文，頁619。

<sup>8</sup> 明 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卷三十四，正俗一，頁314。

因此一夜宴會往往花費無數。此種飲食競相奢靡之風，尤以士大夫階層及富家大戶為甚。

服飾由於是生活必需品，也是外人最容易判斷貧富和身份的部分。在成化之前，大致呈現「不論貧富，皆尊國制」的情況，<sup>9</sup>服飾的特色是「服不錦綺」、「無綺紈之飾」，多穿自製廉價的素色土布衣服。成化以後奢侈之風漸盛，開始出現「綺靡之服、金珠之飾」，人們開始依據經濟條件打扮自己，嘉靖以後更是各地無分貴賤、貧富的追求華服，<sup>10</sup>不但衣料上要求羅綺綢緞等高級品，更在式樣上講究新花樣，以珍貴奇特為目標，婦女更開始以金玉、明珠、翠羽為首飾，修治面容。<sup>11</sup>萬曆年間，張瀚（1510-1593）對於當時男女服飾的僭禮越分，曾有律令廢弛之嘆，他說：

國朝士女服飾，皆有定制。洪武時律令嚴明，人遵畫一之法。代變風移，人皆志於尊崇富侈，不復知有明禁，群相蹈之。如翡翠珠冠，龍鳳服飾，惟皇后、王妃始得為服；命婦禮冠四品以上用金事件，五品以下用抹金銀事件；衣大袖衫，五品以上用紵絲綾羅，六品以下用綾羅緞絹；皆有限制。今男子服錦綺，好飾金珠，是皆僭擬無涯，踰國家之禁者也。<sup>12</sup>

明末顧炎武（1613-1682）也指出當時江南士紳的衣著設計日漸繁複，認為應該「嚴禁綺繡無益之飾」。<sup>13</sup>清初的葉夢珠對於明末以來服飾風尚的奢僭，已不以為怪，指出：「夏日細葛、紗羅，士大夫之家常服之，

<sup>9</sup> 明 張瀚，《松窗夢語》（北京：中華書局，1985），卷七，風俗紀，頁140。

<sup>10</sup> 常建華，論明代社會生活性消費風俗的變遷，《南開學報》1994年第4期，頁54。

<sup>11</sup> 徐泓，明代社會風氣的變遷—以江、浙地區為例，頁152。

<sup>12</sup> 常建華，論明代社會生活性消費風俗的變遷，頁54。

<sup>13</sup> 明 顧炎武，《日知錄》，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第858冊，卷十，紡織之利，頁26b。

下而婢女不輕服也。崇禎年間，婦女出使服之矣，良家居恆亦服之矣。自明末迄今，市井之服，居常無不服羅綺，娼優賤婢以為常服，莫之怪也。」<sup>14</sup>但也有著風尚無以回復的感慨，他說：

移風易俗者，於此（指冠服、內裝）為難。其原始大都起於縉紳之家，而婢妾效之，浸假而及於親戚，以逮里鄰，富豪始以創起為奇，後以過前為麗，得之者不以僭而以為榮，不得之者不以為安而以為恥。或中人之產，營一飾而不足，或足歲之資，製一裳而無餘，遂成流風，迨不可復。<sup>15</sup>

服飾流行之創造大多起於縉紳之家，而後由婢妾、妓女帶動流行，以奢靡為麗，以無法穿著美服為恥。有時一件飾物、衣裳甚至需要耗費一歲支出，著實令人無法負擔，但有人即便借貸也要跟上流行，可見個人喜好、社會風尚已經成為取代律令制約服飾的重要因素，此時，政府有關服飾的規定已成具文。<sup>16</sup>

明朝對於不同等級居住的房舍都有所規定，以簡單樸實為原則。然而隨著經濟的發展，房舍形式也開始出現變化，唐錦（1475-1554）便對其奢僭的情況有所感慨：

我朝庶民亦許三間五架，已當唐之六品官矣。江南富翁，輒大為

<sup>14</sup> 清 葉夢珠，《閩世編》（台北：木鐸出版社，1982），卷八，內裝，頁180-181。

<sup>15</sup> 清 葉夢珠，《閩世編》，卷八，內裝，頁181。

<sup>16</sup> 關於明代服飾風尚轉變的詳細情況，可以參見巫仁恕，〈明代平民的服飾風尚與士大夫的反應〉，《新史學》10卷3期；林麗月，〈衣裳與風教—晚明的服飾風尚與服妖議論〉，《新史學》10卷3期（1999.9）及〈明代中後期的服飾文化與消費心態〉，《經濟史、都市文化與消費文化：第三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歷史組）》（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2）兩篇文章；以及吳美琪，〈明代士人的服飾風尚及其反應的社會心態—以江南地區為例〉，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對於服飾風尚變遷與消費心態有翔實的描寫與分析。

營建，五間七間，九架十架，猶為常耳，曾不以越分為愧，澆風日滋，良可慨也。<sup>17</sup>

庶民房舍的規定較之於前代已顯著放寬，但仍然無法抵擋人們求新求美的生活慾望，不但追求高廣，更講求裝潢，屋舍由草舍而瓦舍，從無廳堂轉而有廳堂，由矮小低隘變為高大廣闊，由三間五架變成多間多架。<sup>18</sup>除了居住的宅第要求寬闊外，更講求園亭池沼之勝，「巧營曲房，欄榭台砌，點綴花石」，增添生活情趣，往往所費不貲。<sup>19</sup>在器用上，江南陳設用具精巧，張瀚便認為吳地器用之物「極人工之巧，足以炫人心目」，而使得他地志於奢侈者，爭相效尤。<sup>20</sup>且多以翠白陶瓷、金銀等為器用的材質，迥異於明初的陶瓦器，高濂在《遵生八箋》中詳細記述了當時富宦家庭中的各種家具和漆法，由於講究木質及樣式，追求古雅和華麗，家具製作皆是不惜成本，造價昂貴，<sup>21</sup>凡此皆可見在器用上亦是奢侈越制的傾向。

明朝制度規定京官三品以上乘轎，其他官員則以騎馬為主，在乘轎禮制中具體的規定身份品級的等級差異，成化之前尚能遵制而行，但在城市經濟發達之後，乘轎成本的減低，製轎技術的改進，加上乘轎所代表的身份地位表徵，更加帶動了乘轎風氣。明中葉以後，武官效法文官乘轎，監生與生員也群起仿效，商人胥吏之流亦相繼效尤，甚至連娼優都僭乘轎子。<sup>22</sup>龔煒便對於娼優僭用轎子的情況加以痛斥，以為僭越

<sup>17</sup> 明 唐錦，《龍江夢餘錄》，收入《續修四庫全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子部 1122 冊，卷四，頁 13b-14a。

<sup>18</sup> 常建華，論明代社會生活性消費風俗的變遷，頁 55-56。

<sup>19</sup> 暴鴻昌，論晚明社會的奢靡之風，《明史研究》第 3 輯（合肥：黃山書社，1993），頁 87。

<sup>20</sup> 明 張瀚，《松窗夢語》，卷四，百工紀，頁 79。

<sup>21</sup> 明 高濂，《遵生八箋》，收入《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子部 61 冊，卷十四，頁 8b-10b。

<sup>22</sup> 巫仁恕，從騎馬到乘轎——論明代轎子與士大夫，《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已極：

肩輿之作，古人有以人代畜之感，然卿大夫居鄉，位望既尊，固當崇以體統。不謂僭濫已極，至優伶之賤，竟有乘軒赴演者。<sup>23</sup>

從優伶乘轎的例子中可以看出，明初等級規定的輿馬儀制，在明代後期的社會完全無法發揮功能。乘轎由原先的文官獨佔性，一變而為普遍的交通方式，除了崇尚奢侈的消費心態在背後推動外，更有著極為深刻的時代意義。<sup>24</sup>

晚明崇尚奢侈的生活方式，起初來自豪門富家的重視生活享受，歸有光（1506-1571）認為奢靡之風與富家大戶有密切的關係，「大抵始於城市，而後及於郊外；始於衣冠之家，而後及於城市」，<sup>25</sup>也因此他在嘉靖二十九年（1550）前後，談及當時江南的奢風時，便提到富戶奢靡的生活：

江南諸郡縣，土田肥美，多埂稻，有江海陂湖之饒。俗好媮靡，美衣鮮食，嫁娶葬埋，時節餽遺，飲酒燕會，竭力以飾觀美。富家豪民，兼百室之產，役財驕溢，婦女、玉帛、甲第、田園、音樂，擬於王侯。<sup>26</sup>

江南具有先天的地理優勢，土田肥美，又有江海水道以助農業生產，因

---

第 38 期（2002.12），頁 17-29。

<sup>23</sup> 清 龔煒，《巢林筆談》（北京：中華書局，1981），卷四，優伶乘軒，頁 104。

<sup>24</sup> 關於明代乘轎風氣的興起及其象徵意義，可以參見巫仁恕，從騎馬到乘轎——論明代轎子與士大夫，《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 38 期（2002.12），頁 1-67，對於乘轎的問題有詳細的探討。

<sup>25</sup> 明 歸有光，《震川先生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卷三，莊氏二子字說，頁 85。

<sup>26</sup> 明 歸有光，《震川先生集》，卷十一，送崑山縣令朱侯序，頁 254。



此經濟發展較其他地區快速，但也使得當地風俗侈靡，尤以富家大戶為最。富家豪民家財萬貫，從日常衣食到餽贈宴飲，從嫁娶到喪葬，從物質享受到音樂方面等精神享受都不例外，<sup>27</sup>影響所及，中下階層競相仿效。原先只是為了滿足個人需求的器用飲食，也因為大眾的效法，使得高門大戶開始以引領風尚為重，極力奢侈。范濂也認為風尚的轉變主要導因於豪門富室「導奢導淫」的錯誤示範：

風俗自淳而趨於薄也，猶江河之走下而不可返也，自古慨之矣。吾松素稱奢淫黠傲之俗，已無還淳挽樸之機，兼以嘉、隆以來，豪門貴室，導奢導淫，博帶儒冠，長奸長傲，日有奇聞疊出，歲多新事百端，牧豎村翁，競為田鼠，田姑野嫗，悉戀妖狐，倫敦蕩然，綱常已矣。<sup>28</sup>

由於富家大戶帶動了奢靡相尚的風氣，讓一般人的消費也由原先的儉樸轉趨奢侈。然而奢侈生活所需要的是錢財，對於富家大戶而言，萬貫家財可以支付奢侈的生活開支，中人之家無力負擔，卻也無法脫身，何塘（1474-1543）便記述了當時庶民的微妙心情：

起自貴近之臣，延及富豪之民，一切皆以奢侈相尚。一宮室、臺榭之費，至用銀數百兩。一衣服、燕享之費，至用銀數十兩。車馬器用，極務華靡。財有餘者以此相誇，財不足者，亦相仿效，上下之分蕩然。不知風俗既成，民心迷惑，至使閭閻貧民習見奢僭，婚姻、喪葬之儀，燕會、賻贈之禮，畏懼鄉親譏笑，亦竭力營辦，甚稱貸為之。<sup>29</sup>

<sup>27</sup> 《崇禎松江府志》，收入《日本藏中國罕見地方志叢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92），卷七，風俗，頁5a-6b、23a-32a。

<sup>28</sup> 明 范濂，《雲間據目鈔》，收入筆記小說大觀（台北：新興書局，1978）22編第5冊，卷二，記風俗，頁1a。

<sup>29</sup> 明 何塘，《柏齋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3）

歸有光亦曾指出當時一般民眾極力講究排場，不管自家的財力是否可以承受，都因為擔心排場不足成為其他人取笑的焦點。<sup>30</sup>富家大戶無節度的消費方式，無非是希望達到誇耀富裕、顯示優越的目的。因而極力奢侈，在觀念上強烈的鄙儉恥素，並用以評判一個人的社會地位與價值，奢華在飲食、服飾、車輿、器用上形成風尚，在社會生活中產生了規範壓力，成為一種象徵身份、品味的標準，迫使每個社會成員調整自己的行為，以與群眾行為趨於一致。<sup>31</sup>因此為免受人譏笑，即使缺乏同樣的消費能力，亦只得竭力追逐，即使向人借貸也在所不惜。

總之，隨著經濟發展，個人財富增加，物質消費的要求相對提升，「服舍違式」的禁令也因此產生鬆動，所以商品經濟的發展，實在是與朝廷禮制相離異的力量。<sup>32</sup>人們的價值觀念、道德準則、行為規範和價值追求都產生了轉變，不再以儉樸為生活的指導原則，反而以儉為鄙，追求物質享受，企求以此體現個人的社會身價。<sup>33</sup>從思想層面來看，晚明「僭禮逾制」、「華侈相高」的社會現象，或許可以說是反映了庶民大眾不願受道德、法制束縛，積極追求物質享受的自我意識。<sup>34</sup>

明代衣食住行生活消費風尚的變化，呈現追逐時髦、競相奢侈和違禮逾制的特色。明代江南地區的民眾在滿足基本需求外，更以追逐時尚為事，追求物質生活的更高享受。此外，在精神生活的消費上也出現了重大轉變，晚明江南大眾文化消費興起，商業性書坊大量出現，文人作品逐漸商品化，書畫市場因應而生，促使書籍的交流更加擴大；說唱

---

第 1266 冊，卷一，民財空虛之弊議，頁 20a-b。

<sup>30</sup> 明 歸有光，《震川先生集》，卷三，莊氏二子字說，頁 84-85。

<sup>31</sup> 吳琦，晚明至清的社會風尚與民俗心裡機制，頁 78。

<sup>32</sup> 劉志琴，晚明城市風尚初探，《中國文化研究集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84）第 1 輯，頁 193。

<sup>33</sup> 吳琦，晚明至清的社會風尚與民俗心裡機制，頁 78。

文化也在庶民的需求下逐漸普及，出現了說唱文化的娛樂中心，<sup>35</sup>這種文化消費的興盛體現了當時人對精神生活與現世享樂同樣重視。

由於江南地區自古以來便以「信鬼神、好淫祠」著稱，對於神靈有著極度的崇拜及畏懼，鬼神崇拜在當地夙為平民日常生活的一部份，因此，在神祇誕日等特定節日中，民眾往往集資舉辦規模盛大的活動予以慶祝，甚至出現集民間信仰、商品交流、民間藝能表演於一身的廟會活動，更時常舉辦巡遊活動，讓百姓稍稍放縱身心。而士大夫之家也經常悠遊於山光水色之中，每當氣候和暖之時，西湖、虎丘等遊觀盛地也往往人聲鼎沸，可以想見當時遊觀之盛。

從本節的討論中可以發現社會風氣由明初的淳美轉變為中後期以華侈相高的情況，生活態度上也開始以現世享樂為優先，明代的士人和庶民在社會整體風尚改變的驅使下，價值觀念也有所轉變，逐漸以實際利益為重，以往被視為營末利不入流的商人開始獲得正面的社會評價，美衣華服、高堂大馬等生活方式也不再只被視為奢侈的表現，而逐漸成為一種普遍的生活情調。在這樣的時代氛圍中，以往被視為無益國計民生、玩物喪志的遊觀活動，也展現出了不同的面貌，獲得了與以往迥異的社會評價，在下一節中將探究社會對於遊觀活動的觀感，分析此一具有時代特性的轉變。

<sup>34</sup> 林麗月，晚明「崇奢」思想隅論，《台灣師大歷史學報》第19期（1991），頁218。

<sup>35</sup> 文化消費的研究，可以參照鄧萬春，明代中晚期文化消費興盛原因初探，《中南民族學院學報（哲社版）》1999年第4期，頁67-70。

## 第二節 明人旅遊觀念的轉變

明代中後期消費風尚呈現出由儉而奢的趨勢，不再以滿足生活的基本需求為滿足，而重視眼前的享受及獲得更好的名聲。現世享樂的生活觀也影響了世人對於旅遊的觀點，可以說旅遊觀念的轉變是時代的產物，在重視享樂的時代風尚中，原先將遊觀視為失意文人的消閒活動，以及冶遊喪志的負面觀點，在明代中後期開始出現了轉折，其間觀念的轉變為何？文人如何回應轉變的風氣？將是本節的討論重點。

### 一、觀念的轉折

文人好遊，縱情山水為一雅事，自古已然，且孔子有言：「仁者樂山，智者樂水」，對飽讀聖賢書的文士而言，寄情山水不僅是娛樂，更得以從中修養內在情操，徜徉山水成為具有高度道德價值的行為。然而「讀聖賢書，所學何事」，為官從政，庶務繁多，無法恣遊山水。加上勤勉勞動向為中國人之美德，遊山玩水即便為雅事，但若傾心縱遊，不免與人放逸的負面觀感，因此士人愛山水，多只能陳述想望，或藉由公務任轉之便遊賞沿途風景，無法隨心所欲縱情遊觀。

明代的士大夫對旅遊基本上也秉持著上述的原則，可以陳述山水對於人生的益處，但直到明代中期，旅遊還不被視為正經事，真正束裝出遊且志在五嶽的士大夫當以喬宇（1464-1531）為首，喬宇由於在正德改元之時擔任太常少卿，代表武宗出祭藩王陵園，而得以公務之便登恆、華二嶽，他的壯舉得到了當時許多文士的推崇，同屬復古派後七子

的李攀龍（1514-1570）繼之登上華山，傳為一時美談。<sup>36</sup>並列後七子的王世貞（1526-1590）在詩文唱和中亦時常提及心懷五嶽，志遊名山大川。遊風所及，與喬宇同時代的蘇州文人都穆（1459-1525），也因為公務之便得以暢遊終南山等名山，並將沿途遊記刊刻出版，命名為《遊名山記》。雖然部分文士開始實踐出遊名山的理念，但是直到弘治年間，大部分文人對於出遊仍然是秉持著較為保守的態度，儒者湛若水（1466-1560）則更是認為出外遊賞只是路程的規劃，比不上用心感受的神遊及道學掛帥的天遊：

「遊有不同乎？」曰：「有形遊，有神遊，有天遊。」曰：「何謂形遊？」曰：「形遊者，步趨之間，如子之之楚，若干程過清遠，若干程過連州，取捷徑若干程至茶陵訪羅子鍾，乃同子鍾一泉，若干程謁衡山守蔡白石，謁兵憲潘石泉，若干程抵衡山，又若干程入衡嶽精舍，登祝融峰以息焉，此之謂形遊也。」曰：「何謂神遊？」曰：「神遊者，心思之間，不疾而速，不行而至，如子之思一泉，即是到茶陵仰企石泉；白石即是到衡州，懷精舍上封即是登祝融，此之謂神遊也。」曰：「請聞天遊之蘊？」曰：「天遊者，與道同流，天地萬物同體，勿忘勿助之間，無在無不在之妙，不疾不徐，渾與道所過者，化所存者，神化故不滯，神故不測，無入而不自得。昊天曰明，反爾出王，昊天曰旦，及爾遊衍，此之謂天遊也。」<sup>37</sup>

湛若水所說的「形遊」指的是具體的遊程，只是單純的行旅路程，沒有多大的意義，而「神遊」其實並不需要實地前往遊覽，主觀用心想像感受即可，「天遊」則是強調若能夠培養己身的學問及道德，便可與天同

<sup>36</sup> 喬宇及李攀龍登陟詳情，可以參照傅立萃，謝時臣的名勝四景圖—兼談明代中期的壯遊，《美術史研究集刊》第4期（1997），頁194-195。

<sup>37</sup> 明 湛若水，《湛甘泉先生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56冊，卷十七，送謝子振卿遊南岳序，頁83a-b。

遊，隨時感受內心真正的喜悅。湛若水以形遊為下，神遊次之，天遊最高，然而基本上湛氏所指的天遊根本不能算是旅遊，如果不需完成遊賞的動作，不需實地觀賞他地風光，便可以藉由自我的修養提昇旅遊的層次，那麼旅遊活動其實也沒有多大意義。湛氏的想法是從儒家強調心性修養的立場著眼，認為出遊只能算是形遊，不及提升內在涵養來得重要。而且湛若水卻在家規中提醒旁人注意涵養旅遊之心：

遊觀山水亦如讀書，此心易於妨奪，可常提撕，令不失矣，則處處得益友，是則處處皆枯亡矣。<sup>38</sup>

或許可以推知湛甘泉所強調的遊觀山水指的亦是心神上的遊賞，這樣的看法與一般定義的遊觀有所不同，較偏向於臥遊，然而在意涵上又有所不同。李豫亨也抱持著同樣的想法，在《還遊覽之真》這篇文章中談到：

世傳三十六洞天、七十二福地，皆好奇之士所願遨遊，故有志遊五嶽、心希三島者，每見不酬志而死，此皆妄心之所馳逐也。君子安常處順，不行險，不履逆，作德日修，只是福地，居易俟命，只是洞天，如彭澤所謂「悠然有真趣，欲辨已忘言」，如東坡所謂「無事此靜坐，一日是兩日」，現前悉成妙境，又何事崎嶇奔走，攀藤喘息而從之耶？若偶值一山一水，則不妨登臨，又不可當面錯過。<sup>39</sup>

李豫亨強調君子不應涉險履逆，應該自我修養，認為與其遊覽所謂的洞天福地，還不如修養德行，一旦心念成熟，則生活處處是妙境，無需到處奔走，也可以享受人生的真趣，不過若遇到山水美景，倒也可以一遊。

<sup>38</sup> 明 湛若水，《湛甘泉先生文集》，卷六，大科訓規，頁12a。

<sup>39</sup> 明 李豫亨，《推篷寤語》，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子部85冊，卷六，還遊覽之真，頁33a。

他並以古代文士所言來印證自己的說法，認為不重外遊，重視修養身心是正確的處事之道：

孰若列子所稱壺丘子之遊，壺丘子曰：「務外遊不如務內觀，外遊者求備於物，內觀者取足於身，遊之至也，求備於物，遊之不至也。」壺丘子之遊，其真善遊者與。<sup>40</sup>

李豫亨在讚揚壺丘子的同時，也再次強調了他修身重於外遊的觀點。李氏以為立志暢遊五嶽名山，過於虛妄而不實在，由於生活中處處有真趣，因此出遊與否基本上沒有多大意義。蔡汝楠（1516-1565）更是直言遊觀是末務：

蓋遊觀雖末務，而中有所會，皆成自得。顧近者忽而不遊，遠者阻而不及，即遊矣而徒見山水之漠然，竟止目境已矣。<sup>41</sup>

遊觀雖然屬於不甚必要之事，但文士如果心神能夠有所領會，則處處皆有真趣，如果心神無從領會，則遊觀也是枉然。湛、李、蔡三人的看法反映了當時士人仍然較為強調遊觀在心靈上的意義，而不重視是否真正出遊，可以想見當時社會仍不認為一般旅遊是高尚之舉，還不及修養身心來得正面。<sup>42</sup>也因此直到明後期的文士李維楨（1547-1626）仍有「今天下薄遊士」<sup>43</sup>的感嘆。

除了強調內心修養重於遊觀的看法外，也有文人認為自古以來有名

<sup>40</sup> 明 李豫亨，《推篷寤語》，卷六，還遊覽之真，頁 33b-34a。

<sup>41</sup> 明 蔡汝楠，《自知堂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97 冊，卷二十一，遊張公善權二洞記，頁 19b。

<sup>42</sup> 周振鶴，從明人文集看晚明旅遊風氣與地理學的關係，「明人文集與明代研究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台北：國家圖書館，2000.4），頁 7-8。

<sup>43</sup> 明 李維楨，《大泌山房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150 冊，卷二十二，楚遊稿序，頁 32a。

的遊人大多是流浪失意於官場的文士，或是沒有靈感的騷人墨客，有為的官宦之士應以此為戒，用心於政事之上。如張維機便認為：

騷人墨客，往往饕風淒雨而困頓約結，其胸懷必乞靈於天清日霽，雲淡風清，方能馳遊覽于峰巒，暢幽襟於寥廓也。<sup>44</sup>

騷人墨客往往遭遇困頓，如果能夠釐清自己的執念，在遊觀山水之時，便能宣洩內心的煩悶，從中獲得身心的解放。夏基在《冷然亭記》一文中提及冷然亭的功用說：

未悟則其心必熱，熱則有：通人顯客去官罷職，炎炎於中，鬱不能平。又有豪商大賈，虧筭失利，貪心內灼，積不能解。更有僥倖之徒、逐羶之子，邀榮結勢，力不可得，中心如焚。獨此亭一憩，妄念頓銷，其稱冷也。<sup>45</sup>

去官罷職的文人、經商失利的商賈及僥倖之徒，心中的鬱悶能夠藉由休憩於冷然亭中獲得釋放，因為他們在幽靜的涼亭中，感受到了天地的流動而能夠稍解內心執著。在張、夏二位文士的筆下，遊觀對人生有極大助益，但這些助益往往只有困頓的人最能感知，也因此有志於經世治國的官宦，若非犯錯遭貶，抑鬱不得志，其實也不至淪落到必須藉由山川來消解煩悶，對於遊觀的看法仍較為負面。不過以上的觀點在明代中期已經逐漸改變，如正德年間的文士李濂（正德9年進士）便曾在《答王參政論遊覽山水書》一文中反駁此一負面的觀點：

謂古人遊跡傳諸後世者，多羈旅寄寓之士，而仕宦者恆無聞

---

<sup>44</sup> 明 張維機，《清署小草》（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內閣文庫景照本，明崇禎四年刊本），卷六，《西湖紀遊記》，頁17。

<sup>45</sup> 明 夏基，《隱居放言》，（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內閣文庫景照本，清康熙三十二年刊本），卷二，《冷然亭記》，頁9。



焉。吾竊以為不然。古人杖履所臨，其跡不泯者，亦惟以其人之可重言之，可傳云爾，而顯融之與漂泊固在所弗論也。<sup>46</sup>

李濂認為因為遊觀的足跡遍及海內而流傳後世的文士，並非只有政治上不得志者，也有許多官員從事遊觀，能夠流芳百世是因為遊觀者本身有值得推崇的部分，與遊觀者得不得志沒有多大的關係。李濂的言論釐清了對於遊觀從事者的錯誤認知，提昇了遊觀的層次，也讓遊觀的意義更趨正面。李濂進而提到遠遊的意義，有人問他說：

古之高賢真逸，如陶淵明尚矣，然其興之所寄，不越乎田園籬落之間，松菊桑麻之畔而已，曾未聞其離家而遠遊。子足跡半天下，名山秀水探歷已多，勝覽奇遊篇章已富，今以遲暮之年而行役靡息，似非逸老攝生之道也。<sup>47</sup>

李濂答稱：

泛覽周王傳流觀山海圖，非柴桑之詩乎？其遠遊之志已略見於此。既窈窕以尋壑，亦崎嶇而經丘，非柴翁之詞乎？而以遨以遊亦非翁所不廢也，想其遭時多故，日抱隱憂，故託諸酒以自晦，夫何暇於遠遊，吾生際 昌朝，心無他慮，得以肆志遊覽，焉能匏繫一室以自槁乎？<sup>48</sup>

他以問答的方式表達自己身處太平盛世，能夠恣意遠遊，應當加以把握，若不前往他地旅遊，增長見聞，而讓機會消逝，相當可惜。前列問答中所提到奔走遊玩非養生之道，以及古代高賢逸士不遠遊他地等看

<sup>46</sup> 明 李濂，《嵩渚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71 冊，卷九十，答王參政論遊覽山水書，頁 11b。

<sup>47</sup> 明 李濂，《嵩渚文集》，卷九十，答王參政論遊覽山水書，頁 13a-b。

法，或許都是當時世俗對於遊觀的片面印象，顯然與李濂的理念有所背馳。

到了明代後期，旅遊已經搖身一變而成「名高」之事，謝肇淛（1549-1613）便曾提到了當時人對於遊觀的看法：

夫世之遊者為名高也，故嘗遠耽而近遺，其所譚矢注慕，在五嶽八極、汗漫象罔之外，而跬步之丘壑，往往不能舉其筴。余少也賤，束髮之四方，所至名山大川，流賞幾遍。東至海岱，西浮洞庭，北登碣石之宮，南攬白門之寺。吊和黍以傷悲，耽煙霞而忘返，二十年於此矣。而故鄉往跡至或闕如。<sup>49</sup>

謝肇淛認為遊覽名山大川在當時可得美名，但因為「世人貴耳而賤目，故於山川遊歷，率遠慕千里之外，而近乃遺之目睫。」<sup>50</sup>他自己雖曾往遊名山大川，卻也沒有遍覽近在咫尺的家鄉風景。然而顧夢圭（1500-1558）卻認為「今人率憚遠遊，然古之人以遠遊垂名者，數數見也」<sup>51</sup>，以當時不知效法古人遠遊為憾，可知無論當時重視遠遊與否，遊觀已經從冶遊的負面形象中脫離，開始成為可以獲得美名的風雅活動。也因此何啟明（1483-1521）暢言觀文人能得山水之樂是為有德的表現，他說：

知煩囂之可厭，而遠身於閒曠之野，知貨財之不可守，而娛情於山水之觀，可不為賢乎！傳曰：智者樂水，仁者樂山。觀其所樂，

---

<sup>48</sup> 明 李濂，《嵩渚文集》，卷九十，答王參政論遊覽山水書，頁13a-b。

<sup>49</sup> 明 謝肇淛，《小草齋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175冊，卷五，近遊草自序，頁21a。

<sup>50</sup> 明 謝肇淛，《小草齋文集》，卷九，游金雞山樓雲菴記，頁23a。

<sup>51</sup> 明 顧夢圭，《疣贅錄》，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83冊，卷四，送支用甫序，頁26a。

可以知其德矣。<sup>52</sup>

閒遊於山水之中，以山水之樂自娛，在這個時候已經不再是落魄文人的專利，能夠放開心胸進行遊觀的文士可謂有德有賢，評價的轉換可說極大。魏文煥（嘉靖 23 年進士）更提到因為天下承平，官員能夠同時從事旅遊及留心政務，可以說是極為尊榮的際遇：

國家承熙洽之運，寓內莫安，文武臣僚得以其暇怡情山水之勝，遊心翰墨之場，自托於子鄉墨客，以澹藻其詞華，鏗鏘乎金石，縉紳大夫相與效慕而矜豔之，可謂榮遇矣。<sup>53</sup>

能夠在公務之餘從事遊觀活動，被士人視為榮遇，甚至獲得其他士大夫的欽羨，遊觀評價之正面可見一斑。明人甚至有「人生不五嶽遊，而五鼎食何為」<sup>54</sup>的慨嘆，遊觀已經成為幾乎和仕宦並重的大事。袁宏道（1568-1610）更以為遊不得其時、不得朋友相伴而遊，是除卻國破家亡以外最大的「敗興事」：

天下有敗興事三，而破國亡家不與焉，山水朋友不相湊，一敗興也；朋友忙相聚不及，二敗興也；遊非其時，花落山枯，三敗興也。<sup>55</sup>

朋友及遊觀是袁氏生命中的大事，使得他將遊觀與國破家亡之事並列，這樣的評價可以說已經將遊觀提到至高無上的尊貴地位。

<sup>52</sup> 明 何景明，《何文肅公集》（台北：偉文圖書公司，1976），金井居記，總頁 967。

<sup>53</sup> 明 魏文煥，《石室私抄》，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110 冊，卷五，桂林雜記序，頁 19s。

<sup>54</sup> 明 黃汝亨，《天目遊記》，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5）史部 251 冊，頁 17b。

<sup>55</sup> 明 袁宏道，《袁中郎全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174 冊，卷二十二，吳敦之，頁 13a-14b。

遊觀評價的正面趨向，促使更多人走出家門從事旅遊活動，從士人到百姓，甚至是婦女的外出遊賞，都開始出現方志以及明人的文集之中。相較於湛若水只談論文士的遊觀，在鄒迪光（萬曆 2 年進士）的想法中，遊觀絕非文人的特有活動，基本上可以說是一種全民運動，包括平民的俗遊、文士的神遊以及無垠無涯的天遊，鄒氏說：

夫遊有三，一天遊，一人遊，一俗遊。靡曼當前，鍾鼓列後，絲幃延袤，樓船披靡，山珍水錯，充溢圓方。男女相錯，翮而雜坐。漣漪不入其懷，清音不以悅耳，是謂俗遊。天宇晴空，惠風時至，朗月繼照，諸品一滌，枕石漱流，聽禽坐卉，橫槊抽毫，登高能賦，野老與之爭席，麋鹿因而相狎，是謂人遊。無町無畦，無畛無域，審乎無假，揮斥八極，出入六合，撓挑無垠，乘夫莽眇之鳥，而息夫亡何有之鄉，是謂天遊。余不能天遊而大厭俗遊，庶幾人遊已乎。夫山無盡而吾有盡，吾不以有盡盡無盡，則一往即百來，跬步亦千里也，是真方以外之遊客聽矣。<sup>56</sup>

在鄒迪光的筆下，可以窺見當時平民進行遊賞的盛況，在陸地上，遮陽避風，絲幃傘蓋連綿，在水面上，雕飾精美的樓船穿梭往來，歡聲雷動，吹奏著不甚優美的音樂，進行著士人眼中不堪入目的遊賞。一般士人從事的遊觀，也從湛若水觀點中的下下形遊，演變而為中上的人遊，反映出來的不只是個別文人觀點的差異，也有著時代風氣轉變的影響。

## 二、坦言好遊

---

<sup>56</sup> 明 鄒迪光，《鬱儀樓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158 冊，卷三十六，遊吳門諸山記，頁 9a-10a。

從「不正經」的事到「名高」之事，明人對於遊觀的想法有了極大的轉折，在時代風氣的影響下，越來越多的文人改變了他們的想法，並投身於山水之中，也開始塑造所謂的「遊道」，暢言性好山水，更以為官出仕有害於遊，以遊賞玩樂為生活大事，遊必有記，大量的遊記作品應運而生。

暢遊山水其樂無窮，明代中後期文人多希望能夠遍遊山澤、觀賞蟲魚鳥獸，排遣內心的煩悶，<sup>57</sup>因而多以遍遊名山為志。但雖說文人雅士多好遊，但出遊目的卻大有不同，如袁中道（1570-1630）便曾言己好遊不在喜好山水，只為醫病，他說：

予少年心浮志躁，內多煩火，家居目若枳而神若錮；獨看山聽泉，則沈痾頓消，神氣竦健，可以度日。故予非好山水也，醫病也。

58

年少心浮氣躁，以看山聽泉去除胸中燥氣，亦是絕佳選擇。而黃仲昭（1435-1508）也認為自己若能夠「睹煙雲之開豁，則吾心之邪穢因而以滌」，<sup>59</sup>是故應當縱遊山水，洗滌俗腸。加以身處塵世之中，天下至大，不遊則眼界不開，視野狹窄，因此以遊覽各地為開闊胸襟之良方，清代文人潘耒在重新刊刻王士性的《五嶽遊草》時，便認為文人喜言好遊主要是因為人的識見有限，必須藉由遊觀才能得知天下事：

天地至大也，事物之變至窮也，而人以渺然七尺之軀，塊處一室，眼如針孔，乃欲縱談古今，懸斷天下事，勢必不能，故古來通人

<sup>57</sup> 明 曹學佺，《石倉全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內閣文庫景照本，明刊本），卷一，洪崖遊稿序，頁61-62。

<sup>58</sup> 明 袁中道，《珂雪齋近集》，收入《四庫禁燬書叢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集部103冊，卷六，前泛覺記，頁1b。

<sup>59</sup> 明 黃仲昭，《未軒公文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內閣文庫景照本，明嘉

達士每喜言遊。<sup>60</sup>

娛情於山水之中，不但可以休憩身心，更可以藉出遊增加對於他地地理、風土民情的瞭解，加上社會上普遍將遊觀山水視為「君子之樂」，<sup>61</sup>若暢言遊觀更得以晉升「仁智」之賢。由醫病、去煩悶、瞭解天下事到提昇名望，遊觀山水之功效可謂不少，也使得文人雅士對於山水遊賞趨之若鶩，競相自言好遊。

文人雅士除了堅信山水遊賞所帶來的內心平靜等心理功能外，更認為遊賞各地之後，飽覽各處風土民情，增廣見聞，書寫詩文氣象更廣，對於寫作有極大助益。文人張鳳翼（1550-1635）便堅信昔日司馬子長「南遊江淮，上會稽，探禹穴，窺九疑，浮于沅湘」的經歷，是子長文章氣勢恢弘的原因。<sup>62</sup>黃仲昭亦認為在遊覽的過程中，廣收天下見聞，能夠啟迪文士志氣，進而影響文章的寫作。<sup>63</sup>因此普遍存在士人心中「士不遊南，其文辭不麗，南士不遊北，其覽眺不雄」，<sup>64</sup>的觀念，也促使士人好遊，希望能夠在遊歷各地的過程中，儲備知識，累積經驗，寫出更有意義的作品。

而當時在文人之間「遊貴有言」的心態相當普遍，明代士人在遊觀之時，往往將遊賞經驗形諸文字，書寫遊記以記錄沿途所見之風景事

---

靖三十四年刊本），卷七，環翠樓記，頁23。

<sup>60</sup> 清 潘耒，重刻五嶽遊草序，收入明 王士性著、周振鶴編校，《王士性地理書三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頁19。

<sup>61</sup> 明 金幼孜，《金文靖公集》，收入沈雲龍選輯，《明人文集叢刊》（台北：文海出版社，1970）1：3，卷八，頁639。

<sup>62</sup> 明 張鳳翼，《處實堂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137冊，卷五，再答王中丞書，頁5b。

<sup>63</sup> 明 黃仲昭，《未軒公文集》卷六，壯遊詩序，頁43。

<sup>64</sup> 明 穆文熙，《穆考功逍遙園集選》，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137冊，卷十一，題吳汝震西遊記卷，頁27b-28a。

物，明人文集中，遊記作品不在少數，<sup>65</sup>對於「遊必有記」的心態，王煒有以下精闢的見解：

人生天地間，目之所接，足之所涉，無非遊也。遊則境日生，神明日出，中人以上皆樂之，惟庸人不知遊，雖使躬歷萬里，問其山川險阻，輒惘然無以置對，彼胸中未嘗無知，就其所知已不能言，猶之罔遊耳，故遊者貴有言。<sup>66</sup>

目見足履皆是遊觀，然而即便中人以上皆知縱遊，對於往來所賞見的美景不加記載，則所見多如泡影，只成追憶，宛如未遊，因此將遊歷化成文字，永久保存每一段遊觀的經歷。<sup>67</sup>，更希望藉由文人之筆，使名山大川「稍聞於人」<sup>68</sup>，鄒迪光更認為必須筆記遊歷所見，才能夠酬答以美景相贈的山靈：

夫遊亦難言矣，必濟勝有具，尤必紀勝有筆，濟勝無具則涉巍臨深，祇涉影響，紀勝無筆則搜奇剔異，亦落夢境，二者咸須而紀勝急焉，蓋足不能濟勝，猶可資筇竹，藉籃輿假歲月而為之，若目飽而腹不得吐，足至而手不能運，為煙霞泉石寫照，彼山靈者為是殫情竭意，以詭異妙麗供人，而人乏一語頌其奇，是大負之，且異日者還而索之，其嶂其巖，某壑某蹊澗具某勝，概茫然不知所以，及欲如宗少文臥遊不可得。余生也拙，無能操三寸管脩丹

<sup>65</sup> 周振鶴先生曾經檢索《文淵閣四庫全書》、《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及《四庫全書禁燬叢刊》中所收錄近千種明人文集後發現，遊記約有 450 篇，數量不小，也可想見當時旅遊及書寫遊記之風潮。詳細的情況可以參見周振鶴，〈從明人文集看晚明旅遊風氣與地理學的關係〉，「明人文集與明代研究學術研討會」會議論文，台北：國家圖書館，2000.4。

<sup>66</sup> 明 王煒，《鴻逸堂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內閣文庫景照本，清初刊本），屈翁山紀行記，頁 1。

<sup>67</sup> 明 李濂，《嵩渚文集》，卷九十，答王參政論遊覽山水書，頁 11b。

<sup>68</sup> 明 趙鉞，《無聞堂稿》，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

鉛之業，而必欲竭其翬翬之思，描寫擬議，使栩栩有生態，用以答山靈，而資臥遊，非真能為兩山寫照也。<sup>69</sup>

出遊名山除了必須仔細規劃外，更要隨身攜帶紙筆，因為途中所見所聞若不加以記錄，則他日想要重新回顧、感受此次出遊之景況，便只剩下片面的印象而已，也辜負了提供美景的山靈，因此必須隨時記錄所見所聞，也可以為往後的臥遊提供最好的憑藉。陳繼儒（1558-1639）也認為山川「無口」，必賴遊歷者書寫遊記，才能將美景永留人心，他說：

名山大川，特水地二大中之一隅耳，其旋轉生滅，多賴風輪，風輪何在，則文人才子之筆是也。大抵山川有眉目，借人而發；而無口，借人而言。<sup>70</sup>

也就是說，美景的塑造及保存其實都仰賴文士之筆，若能由著名文士的遊記介紹路線及風景，則一方面能夠報答山靈提供的勝景，更能夠以描繪生動的遊記滿足臥遊者出遊的想望，啟迪其他士人的好遊之心，<sup>71</sup>讓「好事嗜奇者，入山必請而觀之」，也讓未嘗親歷其境者，可以以遊記做為導遊書卷，能夠按圖索驥，確實感受當地之美。<sup>72</sup>遊記的寫作除了可以保存出遊者的記憶外，更使得名山大川之美廣泛為人所知，讓更多的人共享遊觀的美好。

---

1997) 集部 112 冊，卷五，助山堂記，頁 27b。

<sup>69</sup> 明 鄒迪光，《始青閣稿》，收入《四庫禁毀書叢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集部 103 冊，卷十七，台鴈草自敘，頁 21b-22a。

<sup>70</sup> 明 陳繼儒，《晚香堂集》，收入《四庫禁毀書叢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集部 66 冊，卷三，遊喚序，頁 12a。

<sup>71</sup> 明 程文德，《程文恭公遺稿》，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子部 90 冊，卷十，遊東溪小瀛洲記 頁 10a-b。

<sup>72</sup> 明 徐枋，《居易堂集》（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73），卷八，鄧尉畫冊復還記，頁 245b。



明代文人以山水之樂為天下至樂，金幼孜（1368-1431）便曾有以下深刻的描寫：

夫天下之樂，莫過於山水、泉石、煙雲、花竹、魚鳥之物。會于心而觸於目，以供遊賞之適，臨眺之娛，使人神志舒暢，意態蕭散，無一毫塵累，足以動其中，然後有以浮游於萬物之表，此其快且適，當何如哉。<sup>73</sup>

何景明也以為「山水之樂，非良田美莊，象犀珠玉，珍麗之物可比」。<sup>74</sup>明代士人大談天性即好遊，往來遊賞本於天性，因此不可加以壓抑，劉鳳（1517-？）更在文集中撰文說明「予非不好遊」<sup>75</sup>，力於表達好遊的心志，這不但反映了多數士人的好遊成性，更表現出一種約定俗成、以好遊為高的價值觀念。袁中道便坦言自己「生平有山水癖，夢魂常在吳越間」，<sup>76</sup>其兄袁宏道也不諱言其弟好遊，已成一癖。<sup>77</sup>夏基更是將遊觀放在仕宦之先，自豪地表示「志在山水，不在廟堂，志在暇逸，不在功名」，<sup>78</sup>將遊觀視為與出仕一般的大事，以為出遊即是適性之舉。即便是政務纏身的張居正（1525-1582）也希望能夠遍遊名山，滿足平生的想望：

<sup>73</sup> 明 金幼孜，《金文靖公文集》，卷八，林泉逸樂記，頁 627-628。

<sup>74</sup> 明 何景明，《何文肅公集》，金井居記，總頁 966。

<sup>75</sup> 明 劉鳳，《劉子威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120 冊，卷四十三，記遊，頁 30b。

<sup>76</sup> 明 袁中道，《珂雪齋近集》，收入《四庫全書禁毀叢書》（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集部 103 冊，卷五，遊青溪記，頁 5b-6a。

<sup>77</sup> 明 袁宏道，《袁中郎全集》，卷二十，陳志寰，頁 12b。在明人文集中可以發現相當多的此類敘述，茲舉數例以為代表：顧起元言己「性愛山水」（《懶真草堂集》，卷十六，方仲子五噫草序，總頁 2770）；曹學佺則自言「予性喜遊」（《石倉全集》，卷一，洪崖遊稿序，頁 61）；田藝蘅則是「性在山水」（《香宇初集續集》，卷十三，神遊錄敘，頁 6）。

<sup>78</sup> 明 夏基，《隱居放言》，台北：漢學研究中心景照清康熙三十二年刊本，卷一，寄候曹秋岳先生書，頁 14。

余用不肖之軀，弱冠登仕，不為不通顯，然自推涉世酷非所宜，每值山水會心處，輒忘返焉，蓋其性然也，夫物惟自適其性，乃可永年，要欲及今齒狀力健，即不能與，汗漫期於九，亦當遍遊寰中諸名勝，遊目騁懷，以極平生之願，今茲發軔遊嶽，遂以告於山靈。<sup>79</sup>

江陵認為流連於名山勝水之間是文人的天性，出遊是適情適性之舉，本於天性，外出遊賞，若能優遊於山光水色之間，盡享遊觀之樂，則可說是美事一樁。因為出遊本於天性，沒有任何事務可以阻礙，即便是出仕，也是有害閒暇之事，袁中道曾說：

意在閒適，不樂仕進，便欲從此掛冠，遍遊天下山水，何往不樂。

<sup>80</sup>

袁中道希望能夠遍覽奇山異水，而田藝蘅更是認為即便是人世間的富貴榮華也沒有辦法動搖自己出遊的想望，<sup>81</sup>可以想見其樂在山水之堅定。

然而人生在世，除了興趣外，生活中的許多瑣事必須關注，雖有人能絕意仕進，不理俗務，然而一般來說，遊觀容易受到外在事務的影響，文人大多在處理完子女婚嫁等家庭瑣事後再開始遍遊五嶽，但能夠如願者有限。<sup>82</sup>因為平居著實無法輕言外出遊覽，一旦可得出遊他處，

<sup>79</sup> 明 張居正，《新刻張太岳先生詩文集》，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台南：莊嚴文化出版公司，1997）集部 113 冊，卷九，遊衡嶽記，頁 11a。

<sup>80</sup> 明 袁中道，《珂雪齋前集》（台北：偉文圖書公司，1977），卷二十四，寄四弟五弟，總頁 2344。

<sup>81</sup> 明 田藝蘅，《香宇初集續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尊經閣文庫景照本，明嘉靖刊本），卷十三，神遊錄敘，頁 6。

<sup>82</sup> 如張居正曾說：「昔向平欲俟婚嫁已畢，當遍遊五嶽，嗟乎，人生幾許，時得了此塵事，惟當乘閒自求適耳」，見明 張居正，《新刻張太岳先生詩文集》，卷九，遊

卻往往俗務纏身，無法盡興，劉鳳便有不暇攬勝的嗟嘆：

往壯盛時，馳役四方，有所覽觀，多忽忽不暇流連締翫，意恒急於程期，俟他時當盡償，何圖一往不可復，而事之參差，又惡可得其端者，今興念昔所歷盡為陳跡，而山川縵矣，煙雲出沒，猶若夢寐中見，之向親暱陳說舊事，不甚峭，遂駕而言遊，聊舒寫鬱積。<sup>83</sup>

因此對於文士而言，恣意遊賞，必需選擇「清宴平治，無梗於涂時休暇」之時，因為不必處理公務，閒適的心情不會受到妨礙。<sup>84</sup>

不過對於為官的文士而言，在處理繁多的政務之餘，人事交往等應對進退也須特別用心，因此公餘展卷閱讀的時間減少，遊觀攬勝更幾乎成為不可想望之事，金幼孜曾經針對仕宦之事做了一番剖析：

君之於仕也，有錢穀，有徵發，有期會，有迎送，可謂煩且劇矣。心果可得而清乎？事果可得而省乎？<sup>85</sup>

繁瑣的政務，加上人事上的送往迎來，其實是相當心煩的事，心境無從清明，內心煩悶逐漸累積，<sup>86</sup>開始出現「厭朝市之喧囂，豪少之狎冶，托勝情遊」<sup>87</sup>的想法，希望藉遊觀宣洩鬱悶，可以想見文人針對以遊排

---

衡嶽記，頁 11a。

<sup>83</sup> 明 劉鳳，《劉子威集》，卷四十二，冬日宴遊序，頁 25b-26a。

<sup>84</sup> 明 劉鳳，《劉子威集》，卷二十九，遊志序，頁 24b。

<sup>85</sup> 明 金幼孜，《金文靖公文集》，卷八，清省居記，頁 607。

<sup>86</sup> 明 程德良，《白蓮泚集》（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藏經閣文庫景照本，明萬曆刊本），卷一，詩選序，頁 1，原文為：「夫英傑之士，有所鬱積於中，必有所托以自見。」

<sup>87</sup> 明 張維樞，《澹然齋小草》（台北：漢學研究中心藏日本內閣文庫景照本，明萬曆四十四年序刊本），卷四，天遊記，頁 24。

解仕途上鬱悶的普遍認知。

## 小結

明太祖即位之初，便將維護「貴賤有等」的階級制度與「儉樸淳厚」的社會風氣視為天下興亡的大事，在國家依據禮制所規劃出的「尊卑貴賤各安其位」秩序規範下，又適處於社會經濟尚待復元之時，明初的社會情況大致實現了「貴賤之別，望而知之」的理想，風俗極為淳樸，即便是宋元以降經濟較為繁榮的江南地區也不例外。嘉靖、隆慶以後，由於商品經濟的擴散，加上統治結構的渙散，法治的廢弛，社會上「僭禮越份」的現象更趨普遍，服飾、宴飲、器用、車輿，日漸奢侈，以往只有士大夫才能擁有的身份表徵，也開始為下層民眾所採用，此時不分貧富均強調奢侈的情況，形成一股「僭禮違式」、「華侈相高」的社會風尚變化。然而社會風尚的轉變與社會經濟的發展互為因果，明末商品經濟的發展促成社會風尚的奢靡，風尚的奢靡刺激了消費，更增加了對於商品生產的需求。<sup>88</sup>明代社會由初期「風俗淳美」到中葉的「渾厚之風少衰」，以至於明末「華侈相高」的變化，呈現出由城市而鄉村，由富家而平民的趨勢，以及追逐時髦、競相奢侈和違禮逾制的特色。

明代中後期江南地區社會風尚的變遷，不僅在物質生活消費產生巨變，在精神生活的消費上也有重大的轉變，不僅大眾文化消費興盛，遊觀活動所代表的娛樂性消費也開始由非必要性消費轉為生活中的重要部分，呈現出當時崇尚享樂的心態。然而在奢靡風氣盛行的同時，社會生活中產生了一股規範壓力，華衣美食成為一種象徵身份與品味的標準，「以不至為恥」、「恥衣布素」的風尚，也展現在追逐遊觀的心態上。

---

<sup>88</sup> 徐泓，明代社會風氣的變遷——以江、浙地區為例，頁 152。

自古以來，士人以入仕為人生職志，徜徉於山水之間往往為致仕後或絕意仕途者專有，平居之時多難得一遊；加上多以治遊為忌，文人無法坦言好遊，深怕為人所譏，因而遊觀風氣多盛行於國事凋敝，政治力不彰之時，魏晉之際遊風盛行即為最佳實例。明朝初期，在國家權力的嚴格掌控下，外出遠遊幾乎成為無法達成的夢想，文人長程的移動多限於任轉之時，本於個人意志的外出遊賞在明代初期相當罕見。直至明代中期以後，隨著法制力量的漸趨衰弱，經濟文化的蓬勃發展，社會風氣為之一變，從空談性理轉入經世務實，崇尚實學的思潮逐漸形成，許多文人主張「不必矯情，不必逆性，不必昧心，不必抑志」，寄情於山水之間，以遍遊五嶽為目標，<sup>89</sup>也因此袁宏道在文集中提到：「蘇人好遊，自具一癖」，<sup>90</sup>。加上遊觀評價的由負面轉向正面，使得文人更是不分地域，不分年歲多寡，轉為喜言愛好山水，<sup>91</sup>以好遊為高，以不好遊為恥。社會風氣的轉變以及遊觀觀念的轉折，使文士及平民大眾競相出遊，也使明代後期的社會顯得更為活潑。

<sup>89</sup> 王士性著，周振鶴編校，《王士性地理書三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前言，頁1-2。

<sup>90</sup> 明 袁宏道，《袁中郎全集》，卷八，東洞庭，頁12a。

<sup>91</sup> 明 顧起元，《懶真草堂集》（台北：文海出版社，1970），卷十六，方仲子五噫草序，總頁2770。另外如朱賡言己「性喜覽眺」、李濂則表示個其性「雅尚丘壑」，此類宣示散見於明人文集。見明 朱賡，《朱文懿公文集》（台北：文海圖書公司，1970），卷二，逍遙樓記，總頁171；明 李濂，《嵩渚文集》，卷五十八，乙巳春遊稿序，頁2b。